

内蒙古兴安盟扎赉特旗教育系统 2022 年部门 预算公开报告

2022年2月14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二、资产购置预算明细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教育发展的战略方针和政策法规，认真执行省、市、县政府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制定的地方性教育政策、法规和发展规划，努力实现教育目标，落实教育方针政策。

（二）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落实自治区教育厅、兴安盟教育局各项工作任务，研究制定全旗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监督实施。完成旗委、政府和兴安盟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主管教师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师、中小学校长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的建设工作；指导并组织教师资格制度和教师继续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测各级各类学校的编制配备情况。指导检查教师培训机构建设工作。负责全旗教职工的干部人事档

案的管理。

(三) 负责本部门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政策;监管教育经费的使用;负责统计教育经费投入情况;各类贷学金、助学金审核发放。

(四) 负责全旗教育系统内部财务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监督学校公用经费、各类学生补助金使用和发放工作。

(五) 负责学校基本建设计划;指导教育项目基本建设、负责全旗中小学项目建设、校舍档案及信息系统管理;指导中小学后勤管理工作。

(六) 负责全旗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指导全旗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组织实施高水平高质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指导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工作。指导中小学校外教育和安全管理,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德育教育工作、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七) 负责统筹协调和指导民族教育工作,组织监督实施民族教育发展的政策措施,规划并指导民族教育教学工作、师资队伍建设;指导民族团结教育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

(八) 负责全旗学前教育管理工作,管理公办和社会力量举办的幼儿园的教育教学工作。

(九) 负责指导全旗职业教育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

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成人教育、民办教育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管理和指导全旗成人技术培训，指导并实施农民素质培训工作；负责社区教育的指导工作；负责全旗社会力量办学的审批和对社会力量办学的行政管理。

(十) 负责全旗普通高中、初中、成人的网上报名和招生考试等工作。

(十一) 负责协调和指导全旗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导监督全旗学校安全管理工作；指导和协调全旗校车管理工作；协助做好教育系统的禁毒工作；负责受理教育系统群众来信、来电、来访工作；负责消防、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等各项安全工作。

(十二) 指导并组织教育督导工作。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和中小学实施素质教育工作的督导与评估。组织开展基础教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监测工作，发布教育督导报告。

(十三) 负责教育工会、妇女儿童权益保护、计划生育、女职工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教育系统老干部和教育系统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

(十四) 负责全旗教育科研规划与管理，各级各类教育科研课题；负责全旗各类优秀教育科研成果的论证与鉴定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一) 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局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47 家，其中：财政拨款的

行政单位 1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 0 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 42 家，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4 家。

人员基本情况，编制、实有、离退休等。

我局现有在职职工 49 人（其中含三级单位），内设机构：设有行政办公室、人事师资股、规划财务审计股、基建办、基础教育股、民族教育股、学前教育股、职业教育股、招生考试中心、安全维稳股、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工会（老干部办）、教育科研室、党建办公室等十四个股室；扎赉特旗教育局行政编制 15 名，其中：科级领导职数 4 名（1 正：局长 1 名，3 副：副局长 2 名、教育总督学 1 名），科员、办事员 11 名。事业编制 41 名。

2021 年初单位实有编制数为 56 人。实有人数 49 人，其中行政编 15 人；事业 41 人。退休 29 人，离休 0 人。遗属人员 3 人。

（二）局属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扎赉特旗教育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69974.2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2095.32 万元，增长 20.90%，增加主要是由于：上年保险缴费未在本单位预算。

支出预算 69974.2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2095.32 万元，下降 20.37%，减少主要是由于：上年保险缴费未在本单位预算。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69974.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974.27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比 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69974.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203.77 万元，占 97.47%；项目支出 1770.49 元，占比 2.5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

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及本单位日常办公经费等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69974.2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9974.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3 万元，用于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

2. 教育支出类 50970.9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014.07 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9219.6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742.68 万元。由于本年职工养老保险进入预算。

4. 农林水支出类 35 万元，是北京长安杂志社捐赠款，为 6 所农村学校购置图书及阅览桌椅，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65 万元是由于教育扶贫项目结束。

5. 卫生健康类 4866.1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866.17 万元，由于本年医疗保险列入预算。

6. 住房保障支出类 4872.3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655.34 万元，由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本年下达预算。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在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中，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 万元，下降 13.79%；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0.2 万元，下

降 3.8%。其中：

1、我单位 2022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安排。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 %。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8 万元，下降 100 %，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减少的原因是本单位严格三公经费管理，科学有序统筹安排各项工作，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0.2 万元，下降 3.8 %。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本年预算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0.2 万元，下降 3.8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的原因是由于本单位严格“三公”经费管理，科学有序统筹安排各项工作，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费用。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1 年单位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2328.17 万元，其中办公费 462.26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电费 75.46 万元、水费 20.15 万

元、邮电费 45.15 万元、物业管理费 5.39 万元、租赁费 5 万元、差旅费 70.82 万元、日常维修费 114.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取暖费 737.65 万元、专用材料费 26.94 万元、劳务费 11.5 万元、其他交通费 607.1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41.32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费 1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如下：共有房屋建筑物 617878.58 平方米；办公设备（台套）；专用设备（台套）其中车辆2 辆，公务服务用车 2 辆；车辆用途为：单位日常工作及下基层服务。

图书及办公家具（台套）；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等。

四、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69974.27 万元，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

目标 1：做好中小学和学前教育招生工作和控辍保学工作，提高高考升学率。

目标 2：，保障教育系统文体活动和大型赛事的如期进行，

使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目标 3: 改善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办学条件。

目标 4: 全面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 扎实做好学校幼儿园安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普法、维稳、消防、饮食安全、校内外住宿生、校车运行、营养餐等方面安全管理工作。

目标 5: 保障贫困幼儿都能接受三年学前教育, 不让一个贫困家庭的学生因贫困辍学。

目标 6: 加强教师队伍业务培训工作, 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

目标 7: 选派镇内优秀教师到农村支教, 缩小城乡教师差距, 提升农村学校教学质量。

目标 8: 基础组织建设提升创新年, 加强党务工作者业务能力提升。:

五、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

2021 年, 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33 个, 公开绩效目标 33 个, 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1770.49 万元, 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是指旗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艳军

联系电话： 13948246491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